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13/08-09(07)號文件

檔號：CB1/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08年11月24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 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載述有關公眾貨物裝卸區(下稱"裝卸區")停泊位重新分配安排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就相關事宜提出的關注事項。

背景

2. 海事處於1974年行使《港口管制(貨物裝卸區)條例》(第81章)及其附屬法例賦予的法定權力，設立裝卸區，藉以規管利用海旁進行跨越海堤的貨物裝卸活動。裝卸區是為小型內河船和本地駁船／船隻裝卸直接轉運或短暫停留的貨物而設。一般來說，裝卸區內的各行業均有賴區內能提供廉價的停泊位和貨物裝卸空間才可運作。據政府當局於2005年提供的資料，裝卸區內的經營者大致上可按其裝卸的主要貨物類別分為以下5類：離島貨運、一般雜貨、可再造物料、散裝貨物和貨櫃。

3. 在1998年之前，當局實行停泊許可證制度，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按日把停泊位分配給使用者。到了1995年，核數署署長提出了一系列建議，當中包括以公開競投的方式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使用權。政府帳目委員會促請政府盡快落實裝卸區的管理改革，並諮詢裝卸區經營者，以期就分配裝卸區停泊位訂立一套公開、公平及經濟上可行的制度。

4. 政府在諮詢裝卸區經營者及前經濟事務委員會¹後，同意裝卸區管理改革應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以免對當時從事有關行業多年的現有經營者的生計造成重大影響。為此，當局於1998年以局限性招標方式，透過停泊位特許協議(下稱"特許協議")把停泊位分配給現有的裝卸區經營者，為期3年，至2001年為止。當局其後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未獲分配的停泊位。經考慮當時的經濟情況，政府當局於2001年進

¹ 經濟事務委員會已於2007-2008年度會期起改名為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行了另一次局限性招標，並於2004年把特許協議的期限延長18個月，至2005年7月為止。

5. 前經濟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的建議，同意繼續採用局限性招標制度，先為特許協議於2005年7月31日屆滿的現有裝卸區經營者重新分配停泊位。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就裝卸區的管理進行全面檢討，並參考過往經驗制訂長遠的安排，以免每隔3年便對業界造成突然的轉變。

政府當局就重新分配裝卸區停泊位提出的建議

6. 鑑於特許協議的期限已於2008年7月屆滿，加上考慮到政府帳目委員會的建議和經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政府當局制訂了一套分階段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裝卸區停泊位的建議，以便諮詢業界。有關建議的主要特點載列如下：

- (a) 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位於昂船洲、屯門、藍巴勒海峽、西環和柴灣的5個裝卸區的停泊位，為期3年；及
- (b) 以局限性招標方式向現時持有有效特許協議的裝卸區經營者批出位於觀塘、茶果嶺和油麻地的其他3個裝卸區的停泊位，同樣為期3年。

7. 政府當局在2008年1月徵詢裝卸區經營者及相關商會的意見。他們對公開招標政策提出異議，並關注到此項政策或會令競爭加劇，因而導致經營成本上漲，並可能令裝卸區提供的低技術職位減少。各經營者建議把現有特許協議的期限再延長5年。到了2008年3月初，政府當局再與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及相關的商會會面。裝卸區各經營者堅持其反對意見。考慮到各經營者和業界表示關注的事項、裝卸區各經營者的經濟貢獻，以及對社會和就業方面可能造成的影響，政府當局同意考慮削減分階段公開招標的裝卸區數目，並提出修訂建議，把公開招標的裝卸區數目由5個減至3個(即柴灣、西環和藍巴勒海峽裝卸區)。不過，雙方仍未就這項削減裝卸區數目的建議達成共識。該聯席會議堅持反對進行公開招標。

議員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裝卸區停泊位的公開招標政策

8. 在2008年3月17日的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在重新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過程中須堅守公平競爭的原則，但他們也認同小經營者表示關注的事項，即他們或會因大型港口經營者提出較高的投標價而被擠出市場之外。

9. 事務委員會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因應業界的關注事項重新研究該建議。他們建議當局應考慮繼續採用以往的安排，即先行透過局限性招標把裝卸區停泊位分配給現有經營者，然後才就餘下未獲分配的停泊位公開招標。

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長遠安排

10. 為釋除業界對裝卸區日後安排的不明朗情況所感到的疑慮，事務委員會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立即就裝卸區停泊位的分配方式制訂長遠安排，包括物色適合營辦裝卸區的土地。政府當局應在終止任何裝卸區的運作前先行重置現有經營者，以保障現有經營者及其僱員的利益。

11. 陳鑑林議員在2008年3月17日的會議上，轉述區內居民強烈反對觀塘及茶果嶺裝卸區繼續運作的意見。他促請政府當局在制訂有關這兩個裝卸區的日後計劃時，應考慮觀塘區議會的意見，以平衡區內居民與業界的利益。

12. 梁家傑議員在2008年6月25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提出了一條有關裝卸區的口頭質詢。他促請政府當局取消延長觀塘及茶果嶺裝卸區運作期的計劃，以便即時把騰空的土地用作興建海濱長廊，同時解決該兩個裝卸區的運作對附近居民所造成的滋擾。

最新發展

13. 考慮到委員的意見、裝卸區經營者和業界關注的事項及可能對社會和就業方面的影響，政府當局在2008年4月決定把以公開投標方式分配停泊位的裝卸區進一步由3個削減至兩個(即西環和柴灣裝卸區)。其他6個裝卸區的停泊位，將以局限性招標方式分配予各裝卸區持有有效特許協議的現有經營者。

14. 政府將在2011年實施關閉觀塘和茶果嶺裝卸區的計劃，以便騰出地方，進行發展計劃。在2008年8月後，政府當局將把觀塘裝卸區部分空置停泊位用作發展海濱長廊。受影響的經營者可以自願搬遷的方式，遷至其他裝卸區因自然流失而空置的停泊位。

15. 政府當局將在2008年11月24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委員簡報重新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最新情況。

參考資料

16. 有關文件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1月18日

有關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背景資料簡介

相關文件一覽表

事務委員會／委員會	日期	文件
經濟事務委員會	2005年3月16日	<p>政府當局就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分配安排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1062/04-05(05)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4-05/chinese/panels/es/papers/es0316cb1-1062-5c.pdf</p> <p>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4-05/chinese/panels/es/minutes/es050316.pdf</p>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08年3月17日	<p>政府當局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諮詢業界的進度報告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1049/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049-1-c.pdf</p> <p>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1)1067/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067-1-c.pdf</p> <p>離島區議會議員余麗芬女士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1)1076/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076-1-c.pdf</p> <p>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minutes/ev080317.pdf</p>

事務委員會／委員會	日期	文件
		<p>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於2008年3月20日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1)1133/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133-1-c.pdf</p> <p>政府當局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供的文件(跟進文件) 立法會CB(1)1248/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248-1-c.pdf</p> <p>一群觀塘區議會議員於2008年4月30日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1)1482/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482-1-c.pdf</p> <p>政府當局對一群觀塘區議會議員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交的意見書作出的回應(跟進文件) 立法會CB(1)1690/07-08(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papers/edev0317cb1-1690-1-c.pdf</p>
立法會會議	2008年6月25日	<p>梁家傑議員就貨物裝卸區、廢鐵廠及垃圾轉運站對觀塘居民造成的滋擾提出的立法會質詢(議事錄第34頁)(譯本尚未備妥)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counmtg/floor/cm0625-confirm-ec.pdf</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11月18日